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五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五十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12月29日下午14:00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4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须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须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据此，同意公司及负责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银行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该专户仅用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同意公司及负责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按照有关规定就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事宜签署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

修订后的《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规模发生较大变化，原《董事会议事规则》已经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规模发生较大变化，原《总经理工作细则》已经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江西合力泰进行增资的议案》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江西合力泰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31），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报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234,043,666 股新股。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共计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1,681,12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65 元。本次发行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422,474,212 元变更为人民币 1,564,155,338 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本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且本次发行已经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完成，本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修订后的《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事项的相关事宜，为此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权签署与上述事项相关的文件及做出必要行为，该等授权包括但不限于：（1）就本次会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订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有关事项的工商变更及备案事项。（2）授权办理与上述事宜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子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及江西合力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江西合力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公司及江西合力泰使用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及江西合力泰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西合力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32），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报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批准向金融机构借款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业务需要，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自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前，向各银行、融资租赁等其它机构额度批准权限为累计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并在此权限内批准、签署相关借款合同及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贷款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公司各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计划自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前，为其向各银行、融资租赁等其它机构申请贷款额度60亿元人民币事项（含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担保、融资租赁等）提供担保，公司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全权代表公司与贷款机构办理担保及贷款手续，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因合力泰各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合力泰计划自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前，为其全资子公司向各银行、融资租赁等其它机构申请贷款额度60亿元人民币事项（含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担保、融资租赁等）提供担保。经核实该额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上述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